

质量特报

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在行动——

利剑出鞘 重拳出击

□□ 本报记者 黄慧

今年5月底,农业农村部印发了《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方案》,在全国部署启动“利剑”行动,各地农业农村部门结合本地实际,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方案,迅速行动,目前专项整治取得初步成效。

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监管责任,拧紧“责任阀”。农业农村部延续2019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机制,成立“利剑”行动工作组,在部监管司设立工作组办公室,负责“利剑”行动统筹协调、推进落实等工作。各地农业农村部门高度重视,均成立由分管负责同志挂帅,监管、执法、种植、畜牧兽医、渔业、新闻宣传等机构

参加的工作组,将疫情防控常态化与“利剑”行动同步推进,加大工作力度,增加检查频次及人次,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查处解决,切实落实监管责任。

精心谋划部署,创新整治工作方式,绷紧“安全弦”。针对农产品种植养殖过程中质量安全管控不规范、违法使用禁用药物和非法添加物、农药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坚持重拳出击、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着力消除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和行业“潜规则”,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链条式质量安全问题。聚焦重点对象。将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作为整治重点。聚焦重点产品。“利剑1号”行动以蔬菜、水果为重

点。“利剑2号”行动以禽蛋、猪肉、牛肉、羊肉为重点。“利剑3号”行动以养殖水产品为重点。聚焦薄弱环节。根据近三年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检查和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情况,对蔬菜、水果、畜禽产品和水产品4大类总计13.4万个样品中的3151个不合格样品进行了深入分析,梳理出了风险较高的产品和每个产品需要关注的重点参数以及风险环节,供各地在“利剑”行动中突出工作重点,靶标更加精准。

各地雷霆出击,打出监管执法“组合拳”,织密“监管网”。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规范种植养殖屠宰行为、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开展飞行检查、强化案件查办,打出一套专项整治“组合拳”。截至6月30日,全

国共出动监管执法人员25.4万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14.8万家次,监督抽查样品13.8万批次,对问题突出地区开展飞行检查,发现禁用农药兽药使用、农药残留超标、未经定点屠宰、生产记录不完善等问题308个,办理行政执法案件188个,移送司法案件33个,销毁问题农产品129吨。

加强普法宣传,充分发挥舆论引导作用,唱响“主旋律”。各地农业农村部门以多种形式加大普法力度,加强宣传培训,提高生产经营主体尚德守法意识,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社会共治。截至6月30日,全国开展媒体宣传5394次,发放宣传材料176.9万份,组织培训1.5万场次,培训人数25.5万人次。

各地行动

上海:提升信息化监管能力

6月5日,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召开会议,全面部署2020年上海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会议结合“利剑”行动要求,对监督检查工作中抽样、样品制备等环节的注意事项进行梳理和强调,对“上海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移动监管平台”进行操作培训,指导执法人员和检测人员应用信息手段开展监督检查、执法办案、检测分析等工作,保障农产品监督检查的科学性、准确性。据悉,“利剑”行动将持续至今年12月。

“利剑”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各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积极开展宣传告知,累计现场巡查各类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养殖大户3210次,市、区农业农村执法部门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蔬菜、瓜果、畜禽、水产

品等开展监督检查,共抽检样品1739批次,查办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2起。同时,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和上海市公安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我市地产农产品和农资生产经营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工作的实施意见》,强化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行刑衔接工作。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负责人表示,下阶段将重点加大对生产者安全用药培训指导,积极探索农产品“追溯+合格证”“检测+合格证”等信息化联动开具模式。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移动监管系统与农用地图对接融合,以执法、检测模块为重点加强“互联网+监管”,将执法办案、农产品检测数据录入数据库,汇总分析查找隐患。

福建:分阶段推进整治行动

5月份以来,针对生产经营主体是否建立生产记录制度、存在违法违规用药行为以及是否存在私屠滥宰、屠宰病死猪、注水注药等违法行为,福建省漳州市华安县展开了现场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74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49家次,开具整改单23张。开展快速检测660批次,其中农残520批次,兽残140批次,合格率100%;开展“瘦肉精”检测53批次,结果均为阴性。

据了解,福建省本次整治行动主要围绕“利剑1号”“利剑2号”两大行动开展。“利剑1号”行动整治对象为全省蔬菜、水

宁夏:开展“检打联动”专项抽检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认真贯彻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精神,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建立固定的整治信息报送机制,明确了各市、县(区)农业农村局专项整治联络员,确保“利剑”行动抓紧抓好,抓出成效。

为全面掌握区蔬菜、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状况,排查问题隐患,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在全区开展了“检打联动”专项整治活动,专项抽检鸡蛋、乌鸡等畜禽产品及蔬菜、水产品共140

批次,待抽检结果出来后,不合格情况将通报各县区进行案件查处。

此外,在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官网开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专栏”,及时报道整治措施,全面展示取得的成效,大力宣传典型经验与做法。拟在全区建立300个农业标准化生产示范点,悬挂标准化生产标识牌,以标准化生产示范点为切入点,实施标准化生产培训,落实技术指导,推动小农散户了解标准化、接受标准化、实施标准化。

天津:暗查暗访农产品质量

7月13日至17日,天津市农业农村委质监处、种植业处、畜牧处、渔业处、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市渔政管理处等部门组成市级联合暗访组,按照“四不两直”的原则,对10个涉农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情况开展了暗查暗访。

暗访组先后赴蓟州、宁河、宝坻、武清、静海,重点对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生产基

地投入品管理制度、产品自检制度落实情况及生产管理档案建立情况进行了暗访,同时对地产农产品进行突击抽查,共检查生产主体39家次,抽检样品68批次。

下一步,暗访组将继续对有关涉农区进行检查,并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及样品检测结果对各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情况进行通报,对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湖南株洲:抽查炎陵黄桃基地

进入七月,又到了炎陵黄桃等水果上市的季节。为确保广大消费者食品安全和黄桃产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炎陵黄桃品牌的公信力和美誉度,7月14日-15日,湖南省株洲市农业农村局、炎陵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重点对即将上市的炎陵黄桃等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了监督抽检。

联合行动组深入炎陵县10个乡镇的20个黄桃种植基地,按照“双随机”要求,抽取黄桃

样品22批次,其他水果样品3批次,蔬菜样品7批次。深入农贸市场、养殖基地抽取畜禽、水产品样品25批次,通过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所抽取的样品进行定量分析检测,其中22批次黄桃样品全部按绿色食品标准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将通过官方网站向社会公示。

同时,联合行动组还检查了种植、养殖企业农业投入品使用是否规范,生产档案记录是否完善,农药残留检测是否合格,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身份证”制度是否落实情况。



四川省什邡市于近日对辖区内种植蔬菜、鲜食水果的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规模化养殖的鱼塘、畜禽养殖场进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及样品抽检。工作人员抽检了西红柿、茄子、辣椒、豇豆、苦瓜、韭菜、黄瓜、玉米、西瓜等正在销售的时令蔬果样品20余批次,抽查鱼类、牛奶、鸡蛋等9批次。下一步,将根据检测结果,对农药残留超标的不合格农产品生产主体依法进行查处。图为检测人员对即将上市的蔬菜样品进行抽检。

范东东 摄

本栏目稿件除署名外,均由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提供

动态资讯

重庆:首个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成立

时下,正是重庆市巴南区二圣镇天平山的6000亩高山梨大量上市的季节。7月24日,重庆首个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在天平山集体村揭牌成立。今后,辖区的农业企业、种植大户、果农不出村就能对高山梨进行质量安全检测,检测合格后将贴上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可以拥有独一无二的“身份证”。

天平山梨子从2002年开始发展,主栽南方优质高山梨品种翠冠,今年预计产量达750万斤。梨子果肉呈白色、肉质细嫩、入口化渣、汁多味甜、果心小、品质优、营养丰富,成熟期为每年7月中旬至8月中旬。“二圣牌”高山梨于2006年获得国家绿色食品认证。2019年成功申报“二圣梨”农产品地理标志,今年获得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

在集体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旁,就是一望无际的高山梨种植基地。监管站里配备了多种检测仪器,墙上也贴满了各种规章制度和检测项目。

当天早上,种植大户老李采摘了一批梨子准备上市销售,随机抽样了几个送到监管站。工作人员立即对农药残留等指标进行检测,不到一个小时,检测结果出来,显示所有指标合格。工作人员为这批梨子开具了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证书,上面写明了食用农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种植养殖生产者信息(名称、产地、联系方式)、开具日期、承诺声明。

巴南区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主任程鸿说,从今年起,重庆在全市范围内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出了新的要求,建立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就是解决监管的最后一公里,让监管检测机构沉下去,在田间地头、在基地旁,从源头对农产品的质量安全进行把控,同时为农业企业、种植大户、果农提供检测和咨询服务,既让消费者能吃上放心的农产品,也助力农村产业健康发展和乡村振兴。

程鸿表示,目前集体村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的功能正不断完善,能检测12个项目,今后还将依托监管站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韩政

浙江嵊泗县:加强贝类风险监测

浙江舟山嵊泗县相关部门加大对养殖贻贝和农贸市场野生贝类风险监测,检测过程中发现贝毒素超标情况,县食安办于7月7日发出消费警示。

据嵊泗县海洋环境监测站监测报告显示,受温度和湿度影响,赤潮一般每年或者每隔几年发生,分有毒和无毒两类。嵊泗县近岸海域最近的一次赤潮约在2020年6月16日至23日前后结束。由于嵊泗县临近东海海域(海外),当地水体受污染程度较小,净化速度相对较快,所以水质较好,这一海域的赤潮一般都是无毒的。农业农村部渔业环境及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舟山)专家指出,赤潮中富含的藻类是贻贝的食物,当赤潮中的有毒藻类通过食物链传递给贻贝并在其体内蓄积,会造成贝类毒素超标。赤潮过后,贝毒素超标的贻贝在海水里能够自我净化,指标恢复正常后,就可以收割上市,市民无需担忧。

每年相关职能部门都会监测,尤其是赤潮发生频率高的时候,监测力度与频次会加大。同时,加大抽样检测,确保贝类产品各项指标合格,保持信息共享与沟通,及时通报检测结果,并发布温馨提醒。自消费警示发出后,连日来嵊泗县累计定量监测8个海域点位养殖贻贝和市场销售野生贝类33个样本,监测结果全部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开展市场销售野生贝类定性检测25批次,检测结果全部阴性。这些检测的样本涵盖了嵊泗县所有贻贝养殖海域以及在市场上销售的主要贝类品种。

下一步,该县将继续做好贻贝等贝类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对接工作,加强常规检测,推广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确保市场销售的贝类产品质量安全。

戴正晓

消费指南

汛期饮食要确保食物烧熟煮透

近期,我国长江中下游地区持续强降雨,发生严重洪涝灾害,受灾群众的饮食安全值得关注,现做以下消费提示。

保证食品原料安全和加工用水卫生

洪涝灾害可导致食品供应链各个环节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如,农作物霉变、牲畜疫病或死亡等,水和食物可能被致病生物(细菌、病毒、寄生虫等)、各种有毒有害化学物质(农药、兽药、鼠药、化工废物、重金属等)污染,食用这些食物后将影响人体健康,可能引发腹泻、痢疾等,甚至传染性疾病流行。

为此,食品生产加工经营者和消费者务必注意:不要用被洪水淹没、浸泡或已经发霉变质的谷物或其他食物原料加工、生产、制作食品。不出售、不购买、不食用被洪水或雨水浸泡的预包装加工食品。不直接饮用未经任何处理的地表水、雨水、洪水。不用洪水洗餐具和冲洗食物。不随意捡拾洪灾水域漂浮物,或洪水冲刷地面后留下的动物尸体或野生植物,包括野菜和野果等。

保持良好卫生习惯,注意环境和个人卫生

饭前便后、接触过洪水后要洗手。切配的刀、板和盛装熟食品的容器,在使用前要清洗干净,并用滚开的水或煮煮等方式消毒杀菌。

洪涝灾害过后,要及时清除室内外淤泥、垃圾、积水,防止蚊蝇滋生,保证环境清洁卫生;要及时对食品生产加工的设备、设施、用具和内外环境进行彻底地清洁、消毒,避免二次污染。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提倡文明用餐,使用公勺公筷。

食物要烧熟煮透并合理储存

汛期高温、高湿,尽量不要一次采购和储存大量食材,避免长时间储存造成食物腐烂变质。短期存放食物应注意低温、防尘、防蚊虫、防鼠和隔水防潮。如发现食材变味、发黏、发霉等,应及时处理,不要食用。

食物要烧熟煮透,生熟分开存放,少吃冷荤类菜肴,不吃生的动物性食品。洪涝期间,食物不易保存,特别是受灾群众聚集地或参与救灾人员的食堂,要按需加工食物。尽量不要食用剩饭剩菜。如不可避免剩饭剩菜,应及时分类冷藏保存,再次食用时务必彻底加热。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控风险 保质量

斑点叉尾鮰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指导意见

斑点叉尾鮰(Channel catfish)源于北美,属温水性大型鱼类,其肉质好、蛋白质含量高、出肉率高、易形成产业化生产、加工与商业流通,我国于1984年从美国引进该品种,目前已推广到20多个省(市),主产区在湖北、江苏、四川等省份,是主要出口创汇的淡水养殖品种。在年度内生长期从3月中旬到11月中旬,最适生长温度21℃-26℃,每年5-6月为斑点叉尾鮰苗种繁育季节,苗种的下塘时间不分季节,年底11月至次年1月,为小规格鱼种较集中下塘时间,4-8月为大规格鱼种较集中下塘时间,在从苗种繁育到成鱼起捕一般需要2-3年,整个生产过程中,防治的病虫害有:水霉病、维氏气单胞菌、鲁氏耶尔森氏菌、嗜水气单胞菌、温和气单胞菌、嗜麦芽寡养单胞菌、爱德华氏菌病和海豚链球菌等引起的细菌性疾病,鮰胞疹病毒(CCV)病,车轮虫、斜管虫等寄生虫疾病,整个生长过程病虫害同时或交替发生危害,每月至少施药一次,疾病高发季节用药更频繁,并且各种渔药交替或联合使用。

为有效提升斑点叉尾鮰质量安全水平,提高

病虫害防控效果,减少渔药的使用量,根据斑点叉尾鮰病虫害发生规律和斑点叉尾鮰生长特性,经特色淡水鱼产业体系质量安全与营养品质评价岗位多年试验研究,集成形成的斑点叉尾鮰病虫害“三段法”绿色防控技术。现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质量与标准研究中心联合长江水产研究所,形成斑点叉尾鮰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措施,具体如下:

第一段:鱼苗繁育阶段

4月下旬至7月中旬,各批次斑点叉尾鮰亲本选育、鱼苗繁殖阶段,水霉病危害较大。加强亲本培育增强抵抗力;鱼苗孵化过程中,采用20毫克/升复方甲霜灵粉(以甲霜灵计,含量45%)药浴,2小时后加大换水量;亲本繁殖操作完成后,也可采用20毫克/升复方甲霜灵粉药浴2小时后回塘。

第二段:鱼种培育阶段

5月中旬至7月底,各批次的卵黄苗、黑苗至寸片培育(3厘米左右)阶段,该阶段鱼苗摄食浮游生物、个体小、野杂鱼、车轮虫和斜管虫病危害较大。加强水体浮游生物培养增强鱼苗体质;采用每亩池塘(水深0.5-1米)施用10-20千克含氯石灰(有效

率≥25%)带水清塘除野,间隔7-10天试水后再投苗;采用0.5-0.7克/立方米硫酸铜硫酸亚铁粉(水产用)全池泼洒防治车轮虫、斜管虫病。

6月初至11月中旬,寸片至50-100克/尾小规格鱼种培育阶段,该阶段鱼种摄食人工配合饲料,鮰胞疹病毒(CCV)病、嗜水气单胞菌和温和气单胞菌等细菌性疾病危害较大。加强水质调控,保持水体中氨氮、亚硝酸盐、pH、溶解氧等理化指标在正常水平,维持水体生态平衡;饲料中添加黄芪多糖、肝胆利散等中草药增强鱼体免疫力,每月使用1次,连用7天;采用七味板蓝根散等中草药拌饲投喂提高对鮰胞疹病毒的抵抗力,同时食台周边、工具等采用聚维酮碘消毒;采用强力霉素、恩诺沙星等抗菌药物拌饲投喂治疗鮰嗜水气单胞菌和温和气单胞菌等细菌性疾病,同时食台周边、工具等采用二氧化氯消毒。

次年3月初至8月中旬,50-100克/尾小规格鱼种至200-300克/尾大规格鱼种培育阶段,维氏气单胞菌、鲁氏耶尔森氏菌等细菌性疾病危害较大,采用恩诺沙星纳米乳、强力霉素等抗菌药物拌饲喂治

疗,同时食台周边、工具等采用二氧化氯消毒。

第三段:成鱼养殖阶段

次年6月下旬(或3月初)至第三年12月底,200-300克大规格(或50-100克小规格)鱼种至1-1.5千克/尾成鱼养殖阶段,该阶段嗜麦芽寡养单胞菌、爱德华氏菌、嗜水气单胞菌、温和气单胞菌和海豚链球菌等引起的细菌性疾病危害较大,第三年3-6月的防控指导意见同大规格鱼种。其他阶段应加强水质调控,保持水体中氨氮、亚硝酸盐、pH、溶解氧等理化指标在正常水平,维持水体生态平衡,采取生态防控措施,减少疾病发生;采用穿梅三黄散等中草药拌饲投喂预防细菌性疾病,每月1次,连用7天;在进行病原分离和药敏试验的基础上,精准使用氟苯尼考、强力霉素、甲氧霉素等抗菌药,严格遵循休药期制度,同时食台周边、工具等采用二氧化氯消毒。

特别提醒:成鱼起捕前1个月以内不得使用任何抗菌药;对于出口养殖基地,根据进口国残留限量要求,规避相关药物。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质量与标准研究中心